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县市场监管局职能简介

1.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起草全县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等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开展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查处市场违法行为。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全县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

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管理；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 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的监督管理。

8.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产品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县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指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

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开展特殊食品注册核查、备案工作。

11.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性标准的立项、编号和发布工作，协调指导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依法对标准制定和实施情况开展监督。

13.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

16.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

17. 依职责监督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初评、上报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和投诉举报处置工作。

18.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与处罚。执行监督检查制度，依职责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的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互联网销售的违法行为。

参与上级组织的有关监督检查。

19. 负责全县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20.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加强民营经济党组织建设有关要求。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

21.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2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重点工作

1. 聚力坚守四大安全，全力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坚持“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底线思维，强化从严导向，全面履行好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四大安全”首要职责。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要发挥好食安办的牵头协调作用，完善食品安全“三张清单+一项承诺书”制度，推动包保干部责任落实纳入县委政府绩效考核。要聚焦食品安全监管的难点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焦点问题，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设为引领，以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为抓手，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提升食品安全整体水平。要持续抓好学校食堂、餐饮服务企业等重点场所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坚决防范群体性事件发生。要以乡镇为单元，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穿透式”监管和食品安全规范化示范乡镇建设，进一步提升农村地区食品安全水平。二是加强药品安全监管。要不断强化药品、疫情防控用医疗器械等质量安全

监管，加强不良反应监测哨点建设，规范医疗机构、卫生室、网络等药品经营使用行为。三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 15 条硬措施，持续整治公共安全领域、重点行业企业、高风险特种设备的安全隐患，全面建立“三单一书”安全责任落实长效机制，提升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查找风险、消除隐患的能力水平，确保重大隐患整改率 100%。四是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要紧盯重点产品、重点企业、重点指标，强化综合运用监督抽查、证后监管、风险排查、专项整治等监管手段，及时发现并有效消除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深入推进产品质量源头安全风险和重大隐患排查，加大流通领域监督抽查频次，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

2. 聚力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努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一要进一步便捷市场准入准出。持续推动企业开办“一窗制”“小时清单制”，积极争取财政支持扩大“零成本”范围，探索将个体工商户登记纳入“村能办”范围，打通市场主体登记最后一公里。纵深推进“证照分离”改革，统一登记审查标准，实现企业“歇业登记一件事”、市场主体迁移“无障碍一次办”。二是加力加劲落实助企纾困政策。进一步落实非公党建、创新监管等 10 个方面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措施，持续开展“百名市监干部进千企”活动，加强助企惠企政策宣传，与有关部门共同推动解决走访中企业反馈的问题困难、做好“个转企”指导服务。三要把握好监管执法时度效。坚持宽严相济监管，对不涉及安全领域的执法，在合法性原则下，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支持市场主体挺得住、

渡难关、有奔头。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领域实行重点监管、全链条监管，切实强化风险预警防范，严格监管执法，消除风险隐患。

3. **聚力深化市场秩序治理，营造群众满意的市场环境。**坚持以公正监管保障公平竞争，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加强监管执法，坚决遏制突出问题，提高消费者满意度。一是加强公平竞争监管。健全公平竞争政策体系，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重点关注妨碍平等便利退出市场、以奖补方式变相指定交易和实行地方保护、影响平等使用生产要素等企业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突出抓好医疗、教育等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二是坚决遏制市场秩序突出问题。强化打击传销与规范直销，规范网络交易行为。强化广告导向监管，精准清理整治虚假违法广告。加强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管，持续开展涉企收费治理，督促落实明码标价、收费公示制度以及降费减负政策。三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坚持以创建“放心舒心消费城市”为抓手，树立一批放心舒心消费示范单元，提升线下无理由退货、消费环节首问制度、经营者赔偿先付制度覆盖面，构建渠道畅通、反应快捷、运作高效的消费维权新机制。四是加大执法稽查力度。更加聚焦“民怨最深、危害最大、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的重点领域，更好发挥典型案例警示震慑作用，以“铁拳”行动、“春雷行动 2023”为抓手，加强大要案件查办，加强执法成效宣传，加强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全面展示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为民、服务发展的良好形象。

4. 聚力深入实施质量强县战略，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一要着力抓好质量提升。进一步加大质量强县工作统筹力度，持续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鼓励企业实施“首席质量官”制度，扎实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培育指导企业积极申报市长、省长质量奖。二要着力夯实计量技术基础。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推广应用，加强计量技术改造，拓展测量范围，提高准确度等级，规范强制检定工作，加强民生领域、重点领域计量器具监管。三要着力强化标准认证引领。围绕食品加工等特色产业领域，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持续加强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县建设，强化有机生产全链条质量管控，促进品质提升。四要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围绕重点产业培育方向，加强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推进国、省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建设。紧扣地标助力乡村振兴，加强品牌创建，强化专用标志使用，打造优势特色品牌。依托“知识产权+蓉欧班列”（广元）基地，强化开放合作，让“苍溪造”更快更高效“走出国门”。

5. 聚力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快推进监管能力现代化。一是加强信用监管体系建设。要以全面实施企业信用风险管理为重点，健全信用监管工作机制，实现事中事后监管精准化。切实将信用监管的理念和方式拓展到市场监管各业务领域，实现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融合。二是加强智慧监管体系建设。加强与省市部门对接沟通，争取“市场监管驾驶舱”等项目落地苍溪，运用好省局办公一体化平台，运用“互联网+”提升市场

监管效能。三是加强协同监管治理能力建设。强化跨区域、跨部门协同监管，在安全底线监管等方面进一步创新机制，着力构建统筹联动、协同高效的监管执法机制。四是加强基层基础能力建设。加快落实省委编办、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市场监管所建设的指导意见》，争取县委、县政府支持，加快推进基层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率先创建一批“样板所”，形成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的良好态势，进一步提升基层市场监管能力与水平。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市场监管局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6.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2.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1.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10.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6.78
七、上年结转	56.31		
收入总计	2,966.78	支出总计	2,966.78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2,966.78	56.31	2,910.47			
		2,966.78	56.31	2,910.47			
41400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6.78	56.31	2,910.47			

部门公开表 1-2

项 目				单 位 名 称 (科 目)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科 目 编 码			单 位 代 码				
类	款	项					
				合 计	2,966.78	2,718.13	248.65
					2,966.78	2,718.13	248.65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6.78	2,718.13	248.65
201	38	01	414001	行政运行	1,620.89	1,620.89	
201	38	02	41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		15.30
201	38	04	414001	市场主体管理	20.00		20.00
201	38	15	414001	质量安全监管	16.00		16.00
201	38	16	414001	食品安全监管	145.00		145.00
201	38	50	414001	事业运行	519.16	519.16	
201	38	99	414001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35		40.35
208	05	01	414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4	11.44	
208	05	05	41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41	262.41	
208	05	99	414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	1.54	
210	11	01	414001	行政单位医疗	91.54	91.54	
213	05	99	414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0		12.00
221	02	01	414001	住房公积金	211.17	211.17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966.78	2,910.47	2,910.47	2,675.13	235.34	56.31	56.31	43.00	13.3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6.78	2,910.47	2,910.47	2,675.13	235.34	56.31	56.31	43.00	13.31			
			工资福利支出	2,406.84	2,372.76	2,372.76	2,372.76		34.09	34.09	34.09				
			基本工资	693.03	693.03	693.03	693.03								
			津贴补贴	302.72	302.72	302.72	302.72								
			奖金	653.08	618.99	618.99	618.99		34.09	34.09	34.09				
301	03	4140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42.02	42.02	42.02	42.02								
301	03	414001	基础绩效奖	491.33	457.25	457.25	457.25		34.09	34.09	34.09				
301	03	414001	年度绩效奖	119.72	119.72	119.72	119.72								
			伙食补助费	0.06	0.06	0.06	0.06								
			绩效工资	176.91	176.91	176.91	176.9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41	262.41	262.41	262.4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54	91.54	91.54	91.5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0	14.00	14.00	14.00								
301	12	414001	失业保险	2.55	2.55	2.55	2.55								
301	12	414001	工伤保险	11.44	11.44	11.44	11.44								
			住房公积金	211.17	211.17	211.17	211.1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	1.94	1.94	1.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98	492.76	492.76	269.86	222.90	22.23	22.23	8.92	13.31			
			办公费	20.00	20.00	20.00	20.00								
			印刷费	24.00	24.00	24.00	10.00	14.00							
			水费	1.00	1.00	1.00	1.00								
			电费	12.00	12.00	12.00	12.00								
			邮电费	20.00	20.00	20.00	20.00								
			物业管理费	13.00	13.00	13.00	13.00								
			差旅费	82.84	73.92	73.92	23.62	50.30	8.92	8.92	8.92				
			维修（护）费	3.00	3.00	3.00	3.00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4.00	4.00								
			委托业务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966.78	2,910.47	2,910.47	2,675.13	235.34	56.31	56.31	43.00	13.3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6.78	2,910.47	2,910.47	2,675.13	235.34	56.31	56.31	43.00	13.31		
		工资福利支出	2,406.84	2,372.76	2,372.76	2,372.76		34.09	34.09	34.09			
		基本工资	693.03	693.03	693.03	693.03							
		津贴补贴	302.72	302.72	302.72	302.72							
		奖金	653.08	618.99	618.99	618.99		34.09	34.09	34.09			
301	03	414001	42.02	42.02	42.02	42.02							
301	03	414001	491.33	457.25	457.25	457.25		34.09	34.09	34.09			
301	03	414001	119.72	119.72	119.72	119.72							
		伙食补助费	0.06	0.06	0.06	0.06							
		绩效工资	176.91	176.91	176.91	176.9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41	262.41	262.41	262.4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54	91.54	91.54	91.5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0	14.00	14.00	14.00							
301	12	414001	2.55	2.55	2.55	2.55							
301	12	414001	11.44	11.44	11.44	11.44							
		住房公积金	211.17	211.17	211.17	211.1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	1.94	1.94	1.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98	492.76	492.76	269.86	222.90	22.23	22.23	8.92	13.31		
		办公费	20.00	20.00	20.00	20.00							
		印刷费	24.00	24.00	24.00	10.00	14.00						
		水费	1.00	1.00	1.00	1.00							
		电费	12.00	12.00	12.00	12.00							
		邮电费	20.00	20.00	20.00	20.00							
		物业管理费	13.00	13.00	13.00	13.00							
		差旅费	82.84	73.92	73.92	23.62	50.30	8.92	8.92	8.92			

			维修(护)费	3.00	3.00	3.00	3.00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4.00	4.00									
			委托业务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工会经费	20.00	20.00	20.00	20.00									
			福利费	0.50	0.50	0.50	0.5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50.00	50.00									
			其他交通费用	83.65	83.65	83.65	83.6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9	67.68	67.68	9.08	58.60	13.31	13.31				13.3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6	44.96	44.96	32.52	12.44								
			离休费	11.44	11.44	11.44	11.44									
303	01	414001	基本离休费	4.48	4.48	4.48	4.48									
303	01	414001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0.09	0.09	0.09	0.09									
303	01	414001	生活补贴	3.48	3.48	3.48	3.48									
303	01	414001	护理费	2.64	2.64	2.64	2.64									
303	01	414001	增发基本离休费	0.75	0.75	0.75	0.75									
			生活补助	17.80	17.80	17.80	17.80									
303	05	4140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7.80	17.80	17.80	17.80									
			奖励金	0.14	0.14	0.14	0.1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8	15.58	15.58	3.14	12.44								
303	99	414001	回民补贴(退休)	0.06	0.06	0.06	0.06									
303	99	414001	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	1.60	1.60	1.60	1.60									
303	99	41400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92	13.92	13.92	1.48	12.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966.78	2,910.47	56.31	
				2,966.78	2,910.47	56.3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966.78	2,910.47	56.31	
201	38	01	414	行政运行	1,620.89	1,586.80	34.09
201	38	02	4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	15.30	
201	38	04	414	市场主体管理	20.00	20.00	
201	38	15	414	质量安全监管	16.00	16.00	
201	38	16	414	食品安全监管	145.00	145.00	
201	38	50	414	事业运行	519.16	510.24	8.92
201	38	99	414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35	27.04	13.31
208	05	01	41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4	11.44	
208	05	05	4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41	262.41	
208	05	99	41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	1.54	
210	11	01	414	行政单位医疗	91.54	91.54	
213	05	99	414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0	12.00	
221	02	01	414	住房公积金	211.17	211.1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718.13	2,439.36	278.77
				2,718.13	2,439.36	278.77
		41400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718.13	2,439.36	278.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6.84	2,406.84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693.03	693.0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302.72	302.72	
301	03	30103	奖金	653.08	653.08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42.02	42.02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491.33	491.33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119.72	119.72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6	0.06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176.91	176.91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41	262.41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54	91.54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0	14.00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2.55	2.55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11.44	11.44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1.17	211.17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	1.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77		278.77
302	01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	05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	06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0		13.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32.54		32.54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	29	30229	福利费	0.50		0.5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65		83.65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		9.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2	32.52	
303	01	30301	离休费	11.44	11.44	
303	01	3030101	基本离休费	4.48	4.48	
303	01	3030102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0.09	0.09	
303	01	3030103	生活补贴	3.48	3.48	
303	01	3030104	护理费	2.64	2.64	
303	01	3030105	增发基本离休费	0.75	0.75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7.80	17.80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7.80	17.80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14	0.14	
303	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	3.14	
303	99	3039902	回民补贴(退休)	0.06	0.06	
303	99	3039903	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	1.60	1.60	
303	99	3039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8	1.4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248.65
					248.65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48.6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
201	38	02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计量检验检测及标准化监管项目	15.30
				市场主体管理	20.00
201	38	04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市场秩序维护监管项目	20.00
				质量安全监管	16.00
201	38	15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监管项目	16.00
				食品安全监管	145.00
201	38	16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综合监管项目	145.00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35
201	38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广财行（2022）32号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8.47
201	38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川财行【2022】89号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2.70
201	38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广财行（2022）48号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2.14
201	38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非公有制企业“两新”党组织工作经费	26.04
201	38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2022年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工作启动经费	1.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0
213	05	99	414001	县市场监管局驻村帮扶经费	1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54.00		50.00		50.00	4.00
		54.00		50.00		50.00	4.00
414001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4.00		50.00		50.00	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414-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5.20										
414001-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组织活动经费	9.0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	106.9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	83.6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70.2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县市场监管局驻村帮扶经费	12.00	保障驻村帮扶工作队驻村工作经费和日常生活保障，确保驻村工作顺利，巩固脱贫攻坚切实助力乡村振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定性	优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	=	8	个	1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85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乡镇	=	1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成效	定性	优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经费执行数	=	12	万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工作队人员到位在岗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村	=	3	个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驻村帮扶成效	定性	优		20		
	县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综合监管项目	145.00	开展县本级食品（含食用农副产品）委托监督检查，加强不合格食品处置和案件查办，确保全县不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全县假冒伪劣食品制售行为不断降低，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满意度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满意度	≥	85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任务完成成本	≤	145	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下架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查办不合格食品案件	≥	60	件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食品制售行为	定性	下降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总体水平	定性	提高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及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定性	提高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县本级食品（含食用农副产品）委托监督检查	≥	1000	批次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守食品安全底线	定性	优		5						

414001-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市场监管局非公有制企业“两新”党组织工作经费	26.04	全面推进全县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建设，提升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水平，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丰富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内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定性	优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书记工作经费人数	=	62	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水平	定性	好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县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建设覆盖率	≥	8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工作经费个数	=	62	个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控制	=	26.04	万元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优		10	
	县市场监管局2022年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工作启动经费	1.00	全面推进全县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建设，提升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水平，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丰富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内涵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控制	≤	10000	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水平	定性	好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定性	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2022年新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工作启动经费个数	=	2	个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补助标准	=	5000	元/个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好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县新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	定性	优		10	
	县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监管项目	16.00	确保全县不发生区域性、行业性、系统性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质量法治建设宣传贯彻形式多样效果好，宣传弘扬质量文化建设效果良好，开展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不合格产品处置，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不断降低，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公众对产品质量监管满意度不断提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法治建设和质量文化建设活动	≥	4	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质量总体安全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不合格产品质量案件	≥	20	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产品质量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及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定性	不断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产品质量监管满意度	≥	85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	定性	不断降低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监管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	
	县市场监管局计量检验检测及标准化监管项目	15.30	完成全县涉及民生的水、电、气三表及其他计量器具的首次和周期国家强制检定任务，圆满完成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和全县各类重大会议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无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管理工作落实，所建标准均可正常使用，运用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或依托现有检验检测技术机构服务地方产业经济发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16	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定科学准确	定性	优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防护计量器具强制检定	≥	2000	个(台、套、件、辆)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卫生计量器具强制检定	≥	1000	个(台、套、件、辆)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贸易结算计量器具强制检定	≥	5000	个(台、套、件、辆)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5				

414001-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市场监管局计量检验检测及标准化监管项目	15.30	完成全县涉及民生的水、电、气三表及其他计量器具的首次和周期国家强制检定任务，圆满完成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和全县各类重大会议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无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管理工作落实，所建标准均可正常使用，运用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或依托现有检验检测技术机构服务地方产业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检测计量器具强制检定	≥	10	个(台、套、件、辆)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计量器具总体安全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15.3	万元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	定性	不断提高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计量检验检测能力满意度	≥	85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	30	个(台、套、件、辆)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级公共检验检测技术机构能力建设	定性	持续提升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计量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广告发布	≥	60	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秩序安全科普知识宣传覆盖面及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定性	不断提高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消费警示、提示	≥	10	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案件查处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主体日常监管覆盖率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总体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秩序监管痛点难点问题	定性	切实解决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任务完成成本	≤	20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市场秩序监管各类违法违规案件	≥	100	件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市场秩序监管满意度	≥	85	%	5				

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纪律严明筑牢信念根基	加强理论武装工作体系建设；规范基层党组织班子建设，实现党建对业务工作的直接有效引领；抓实内部督查，以严实的作风纪律要求做到警钟长鸣，保护干部队伍素质健康向上。			
	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	积极帮助企业减负松压，激发市场活力；优化涉企服务，开展“证照联办”和“套餐式注销”；开展“百名市监干部进千企”活动，进行一对一监管、一对一指导、一对一帮扶。			
	守牢四大安全底线	统筹推进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重拳出击，专项行动纵深推进	聚焦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危化品、工业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深入排查风险隐患，深度挖掘案件线索，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966.78	2,966.7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的系列决策部署，做好市场监管领域的各项安全工作，大力维护市场秩序，以群众心系之问题为导向，精准出击，在治理重点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上果断亮剑，狠抓大要案件和典型案件查办，做到案件查处与行业规范并重；全面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持续加大对红心猕猴桃等地理标志保护力度，扎实开展中欧地标互认的保护行动，推进商标、地理标志品牌经济培育专项行动；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四新经济”市场主体实施包容审慎监管，促进“四新经济”快速发展；全力保障系统正常办公和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职工工资薪金按时发放；强化党建主体责任，深化推进队伍建设，打造同心、同向、合力的干事创业队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级食品（含食用农产品）抽检数	≥1000 批次	
			查办各类违法违规案件数	≥100 案件数	
			违法违规案件查处率	=100%	
		质量指标	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定性优良中低差	
			积极主动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	定性优良中低差	
			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定性优良中低差	
			市场主体监管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问题产品下架率	=100%	
			预算执行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消费环境	定性好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	定性好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率	≥85%	

第三部分

苍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市场监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2966.78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68.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等项目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2966.7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6.31 万元，占 1.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0.47 万元，占 98.1%。

（二）支出预算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2966.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8.13 万元，占 91.62%；项目支出 248.65 万元，占 8.3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966.7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77.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等项目经费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0.47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3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2376.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5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1.1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910.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等项目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38 万元，占 79.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38 万元，占 9.46%；卫生健康支出 91.54 万元，占 3.15%；农林水支出 12 万元，占 0.41%；住房保障支出 211.17 万元，占 7.2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586.8 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5.3 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机关开展市场监督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市场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3年预算数为510.24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机关事业单位编制工作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2023年预算数为16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开展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3年预算数为145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监管等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开展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等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27.04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开展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1.44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62.41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54万元，主要用于：对新中国成立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91.54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机关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11.17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3.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2万元，主要用于：县市场监管局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市场监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18.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39.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

公用经费278.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2023 年县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0%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6 辆，其中：轿车 13 辆、越野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执行中，确需购置公务用车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用于 16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县市场监管局下属县市场监管局机关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78.7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72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县市场监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县市场监管局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县市场监管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1 个，涉及预算 2910.4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 2405.27 万元，运转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348.2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5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县市场监管局机关正常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县市场监管局机关开展市场监督管理业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县市场监管局机关用于保障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指县市场监管局开展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门性工作任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指县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门性工作任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指县市场监管局开展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等专门性工作任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

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县市场监管局开展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县市场监管局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县市场监管局机关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部门对新中国成立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方面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县市场监管局机关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县市场监管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